附件5

公益广告类

1. **活动对象**

中山大学全体学生。

1. **报送数量**

每位负责人每类作品（平面广告、视频广告等2类）限报10项。

1. **作品要求**

（一）内容要求

作品分为平面广告、视频广告等2类，要求围绕“强国复兴有我”主题进行创作，阐发青年一代有理想、有本领、有担当，国家就有前途，民族就有希望。内容导向鲜明、富有内涵、鼓舞人心。平面广告含报纸杂志广告、海报设计、漫画等。视频广告含微视频、微电影、动画片等。

（二）格式要求

平面广告作品为JPEG格式，色彩模式RGB，单幅图片大小在10M以内，系列作品不超过3副。视频广告作品为MP4格式，画面清晰，声音清楚，重点内容配字幕，时长小于5分钟，文件小于200M。

（三）其他要求

每项作品限报1名指导教师，作者限6人以内。

1. **报送要求**

于8月25日23:59前将成果作品（命名：作品 活动负责人姓名 活动项目）、申报表（word版，命名：申报表 活动负责人姓名 活动项目，“单位意见”一栏暂不必填写与盖章）打包为zip文件，压缩包命名方式：公益广告类 活动负责人姓名 活动项目，发送至云盘：https://pan.sysu.edu.cn/link/AAD2AF89D178B44A549F36B005AF6398AD。

联系人：丁老师，dingxy8@mail.sysu.edu.cn。

公益广告类活动作品推荐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作品名称 | |  | | |
| 单位名称 | |  | | |
| 作品类别 | | （请在所选类别前划“√”，二选一）  （）平面广告 （）视频广告 | | |
| 作者 | 姓 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院系专业 |  | 年 级 |  |
| 指导教师 | 姓 名 |  | 联系方式 |  |
| 部门职务 |  | 职 称 |  |
| 其他成员 | 姓 名 | 院系专业 | 年 级 | 联系方式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作品简介 | （限300字以内） | | | |
| 单位  意见 | （党委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